

# 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 免疫程序调整实施技术方案

根据国家疾控局、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免疫程序调整相关工作的通知》（国疾控卫免发〔2024〕20号）要求，自2025年1月1日起，将现行3月龄、4月龄、5月龄、18月龄各接种1剂吸附无细胞百日咳-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以下简称百白破疫苗）和6周岁接种1剂吸附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以下简称白破疫苗）的免疫程序，调整为2月龄、4月龄、6月龄、18月龄、6周岁各接种1剂百白破疫苗的免疫程序。

为指导各地做好此项免疫程序调整的相关技术工作，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制定了《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免疫程序调整实施技术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总体原则

自2025年1月1日起，适龄儿童按照调整后的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免疫程序实施接种。

根据调整后的免疫程序，6周岁及以下儿童使用百白破疫苗进行接种或补种，7周岁~11周岁儿童使用白破疫苗进行补种。

## 二、具体实施要求

### （一）百白破疫苗免疫程序与接种方法

1. 接种对象及剂次：共接种5剂次，基础免疫于2月龄、4

月龄、6月龄分别接种1剂，18月龄和6周岁分别加强接种1剂。

2. 接种途径：肌肉注射。

3. 接种剂量：0.5ml。

## （二）其他事项

1. 2025年1月1日起，满2月龄的儿童应尽早接种首剂百白破疫苗。如适龄儿童按照疫苗说明书接种含百日咳成分的非免疫规划疫苗，可视为完成相应剂次百白破疫苗接种。

2. 2025年1月1日起，未满7周岁儿童，如6周岁尚未接种白破疫苗，应在6周岁接种1剂百白破疫苗，不再接种白破疫苗；如6周岁已接种白破疫苗，不再接种百白破疫苗。

3. 已在6周岁接种白破疫苗的未满7周岁儿童，如接种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累计不足3剂，应按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儿童免疫程序及说明（2021年版）补种原则进行补种。

4. 至2025年1月1日已满7周岁的儿童，如仍需补种白破疫苗，应按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儿童免疫程序及说明（2021年版）补种原则进行补种。

## （三）补种原则

### 1. 2月龄~6周岁儿童的补种原则

未按国家免疫规划程序完成百白破疫苗接种剂次的儿童，需尽早补种未完成的剂次。补种时，前3剂每剂间隔不小于28天，第4剂与第3剂间隔不小于6个月，第5剂与第4剂间隔不小于12个月。补种漏种剂次后，在满足补种最小间隔前提下，后续免

疫苗剂次应尽量按免疫程序推荐年龄接种（附件 1）。

### 2.7 周岁~11 周岁儿童的补种原则

（1）接种百白破疫苗小于 3 剂者，用白破疫苗补齐 3 剂，第 2 剂与第 1 剂间隔 1~2 个月，第 3 剂与第 2 剂间隔 6~12 个月。

（2）接种百白破疫苗大于或等于 3 剂者，如 6 周岁未接种百白破疫苗，则应尽早补种 1 剂白破疫苗；如 6 周岁已接种百白破疫苗，则无需补种。

## 三、疫苗管理和免疫服务

### （一）疫苗储运管理

各级疾控机构和接种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和《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23 年版）》的要求，做好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储存运输和供应管理。

### （二）接种信息登记和接种率监测

各省要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2023 年版）》和本方案要求，规范组织接种实施和信息登记报告；按照百白破疫苗接种率统计规则（2025 年版）（附件 2），及时完成本省免疫规划信息系统涉及百白破疫苗和白破疫苗功能模块的适应性升级改造，做好信息系统使用和接种信息登记报告培训。各级疾控机构和接种单位及时分析辖区接种实施进展，做好接种率监测工作。

### （三）预防接种证印刷和登记

各省在《预防接种证印刷技术要求（2024 年版）》基础上，应在新印刷的预防接种证封二“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儿童免疫程序

表”备注栏标注“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百白破疫苗共接种 5 剂次，基础免疫于 2 月龄、4 月龄、6 月龄分别接种 1 剂，18 月龄和 6 周岁分别加强接种 1 剂”。新增第 5 剂百白破疫苗接种信息记录在“接种记录（四）”第 12 行。

#### **四、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处置**

接种单位应做好受种者接种后的现场留观工作。对接种百白破疫苗后发生的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各级疾控机构、接种单位等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和《全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方案（2022 年版）》等规定，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报告、调查、诊断和数据分析等相关工作。

#### **五、公众交流与媒体沟通**

（一）各省可根据本方案和工作实际情况，开展公众交流与媒体沟通工作。建议重点围绕免疫策略调整的主要目的和意义，印发科普资料，开展舆情监测和研判，必要时加强网络舆论引导，向公众传递正确信息。

（二）各省可结合本方案，做好实施前各环节准备工作，加强对预防接种工作人员宣传沟通等方面技能培训，回应社会关切。

附件：1. 12 月龄及以下人群百白破疫苗免疫程序及常见情形  
接种时间建议

2. 百白破疫苗接种率统计规则（2025 年版）

## 附件 1

# 12 月龄及以下人群百白破疫苗免疫程序及常见情形接种时间建议

接种情形	接种程序或推荐接种时间											
	1 月龄	2 月龄	3 月龄	4 月龄	5 月龄	6 月龄	7 月龄	8 月龄	9 月龄	10 月龄	11 月龄	12 月龄
推荐接种程序		1		2		3						
可能出现的主要补种情形推荐程序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6 月龄接种首剂，应尽早完成 3 剂次补种，两剂间隔不小于 28 天					

注：1. 本表格仅列举 12 月龄及以下人群的常见百白破疫苗接种情形，示例：若某儿童首剂百白破疫苗推迟至 3 月龄接种，后续仍推荐按照常规接种程序，于 4 月龄、6 月龄分别接种第 2、3 剂次（两剂间隔不小于 28 天）。实际工作中 2 月龄~6 周岁儿童百白破疫苗补种的其他情形，应遵循正文“补种原则”中的相关原则和事项。

2. \*表示该剂次已接种。

## 附件 2

# 百白破疫苗接种率统计规则（2025 年版）

### 一、时段接种率统计规则

（一）适龄儿童百白破疫苗第 1~3 剂次的应种起始月龄依次调整为 2 月龄、4 月龄、6 月龄。

（二）白破疫苗接种数应纳入百白破疫苗第 5 剂次接种率统计，规则详见附表 1。

### 二、出生队列接种率统计规则

（一）7 周岁及以上儿童取消白破疫苗接种率统计，增加百白破疫苗第 5 剂次接种率统计，详见附表 2。

（二）7 周岁及以上出生队列接种 5 剂次百白破疫苗视为全程接种。

### 三、通用规则

在统计接种率前，按接种时间对疫苗剂次进行排序，百白破疫苗与白破疫苗分开排序，不做混排。在统计接种率时，依据本方案免疫程序计算对应剂次的实种数。

例如某儿童满 6 周岁前接种了 3 剂次百白破疫苗，若 6 周岁接种 1 剂次百白破疫苗，在统计接种率时，该剂次算作百白破疫苗第 4 剂次；若 7 周岁补种 1 剂次白破疫苗，则该剂次算作百白破疫苗第 5 剂次。

### 四、其他事项

（一）本规则自百白破疫苗免疫程序调整生效之日起实行，

历史数据按照调整前规则计算。

（二）确保省级免疫规划信息系统统计结果与国家标准库计算结果一致。

附表 1

## 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时段接种率统计规则

疫苗/剂次		应种儿童数	实种儿童数		接种率 (%)	备注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非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替代)		
百白破疫苗	1	2月龄~6周岁未接种儿童数+当月接种儿童数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实种/应种	适龄儿童按照疫苗说明书接种含百日咳成分的非免疫规划疫苗,按百白破疫苗相应剂次计算。
	2	接种第1剂次且未接种第2剂次的4月龄~6周岁儿童数+当月接种儿童数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实种/应种	
	3	接种第2剂次且未接种第3剂次的6月龄~6周岁儿童数+当月接种儿童数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实种/应种	
	4	接种第3剂次满6个月且未接种第4剂次的18月龄~6周岁儿童数+当月接种儿童数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当月接种儿童(<6周岁)	实种/应种	
	5	接种第4剂次满12个月且未接种第5剂次的6周岁儿童数+当月百白破疫苗接种儿童数+当月7周岁~11周岁补种白破疫苗儿童数	当月接种儿童数(6周岁)	—	(百白破+白破疫苗接种数)/含白破成分疫苗应种数	7周岁~11周岁儿童补种白破疫苗,按照“实种+1,应种+1”进行统计。
	5(白破疫苗)	—	当月接种儿童数(7周岁~11周岁)	—	—	

注：本规则自百白破疫苗免疫程序调整生效之日起执行。

附表 2

## 国家免疫规划百白破疫苗出生队列接种率统计表样

\_\_\_\_\_省 统计截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生队列儿童数来源：\_\_\_\_\_； 出生队列儿童数 1岁组：\_\_\_\_\_； 2岁组：\_\_\_\_\_； 3岁组：\_\_\_\_\_； 4岁组：\_\_\_\_\_； 5岁组：\_\_\_\_\_； 6岁组：\_\_\_\_\_； 7岁组：\_\_\_\_\_； ……； 18岁组：\_\_\_\_\_

疫苗		1岁组		2岁组		3岁组		4岁组		5岁组		6岁组		7岁组		...	18岁组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接种数	接种率 (%)	...	接种数	接种率 (%)
乙肝疫苗	1																	
	(及时)																	
	2																	
	3																	
卡介苗																		
脊灰疫苗	1																	
	2																	
	3																	
	4																	
百白破疫苗	1																	
	2																	
	3																	
	4																	
	5 (白破)																	
含麻疹类疫苗	1																	
	2																	
A群流脑多糖疫苗	1																	
	2																	
A群C群流脑多糖疫苗	1																	
	2																	
乙脑疫苗	1																	
	2																	
甲肝疫苗																		
全程接种																		

注：1.黑框中数据无需统计。 2.全程接种：指在规定年龄，按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儿童免疫程序及说明（2021年版）》，完成所有规定疫苗剂次接种。3.出生队列儿童数来源可增加统计局或妇幼等数据。  
4.根据适龄儿童预防接种电子档案所属现管理接种单位确定儿童归属。

---

抄送：国家疾控局卫生与免疫规划司，传染病预防控制所。

---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室

2024年12月26日印发

---

校对：张倩